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夯实乡村振兴“桥头堡”

□ 吴继锋

乡村振兴作为新时代国家战略,旨在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农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发展目标。当前,农村发展进入转型关键期,产业结构调整、治理体系完善、公共服务提升等任务日益紧迫,亟需强有力的组织体系提供支撑。农村基层党建作为乡村振兴的“红色引擎”,其质效水平直接关系乡村振兴战略落地成效,基层组织活力决定乡村发展动力。深入探究农村基层党建提质增效策略,对于强化乡村治理根基、激活内生发展动力、构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将为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实组织保障与制度支持。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基层党建提质增效的价值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基层党建提质增效具有强化乡村治理根基与激发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双重价值。农村基层党建质效提升为乡村治理现代化奠定组织基础。健全的农村基层党组织作为乡村治理的核心力量,承担着统筹协调各方资源、凝聚农村群众、推动基层民主建设的重要职责,其建设质量直接关系到乡村治理体系的完善程度与运行效能。

农村基层党建提质增效有效激活乡村振兴内生动力。高素质的农村基层党组织能够更好引领农村产业发展,优化资源配

置,推动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党建质效提升能够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服务功能,推动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满足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增强农民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形成农村发展的持续动力。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基层党建提质增效的策略

建强农村基层党员干部队伍,夯实乡村振兴堡垒根基。农村基层党员干部队伍是推动乡村振兴的核心力量,其思想素质、专业能力与服务水平决定着乡村治理效能与发展质量。高质量党员干部队伍的构建,需在选人标准与培养体系上实现创新突破。农村干部选拔工作应当立足乡村振兴实际需求,完善“实绩导向、群众认可”的评价机制,重点面向农村创业能手、返乡大学生、专业技术人才等群体,选拔懂农业、爱农村、扎根基层的优秀人才担任村级组织负责人。干部培养模式亟需突破传统路径依赖,构建“理论武装+实践历练+能力提升”的立体式培育体系,着力培养党员干部的产业规划能力、项目运作能力、矛盾化解能力,使其成为带领农民走向共同富裕的带头人。优秀的农村基层党员干部队伍将有效激活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可靠人才保障。

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可尝试更具创新性的实践路径。村级党组织可推行“一村一特色一团队”的人才培育模式,依据村庄产

业发展规划与资源禀赋,精准培养产业发展所需的专业型党员干部队伍。针对农村干部知识更新迭代缓慢问题,乡镇党委可建立“课题研究式”学习机制,围绕产业发展、乡村治理等热点难点问题设立专题课题,组织党员干部深入调研、集中攻关,变被动学习为主动求知。与此同时,村级党组织可设立“党员责任田”,引导党员干部承担具体振兴任务,如电商能人党员负责农产品网络营销,文化能人党员负责乡村文化建设,形成“一专多能”的党员干部队伍。此外,基层组织可积极对接高校、科研院所、龙头企业等外部资源,构建“智力支持网络”,为农村党员干部提供政策咨询、技术指导和项目合作机会。

拓展基层党建组织覆盖范围,织密乡村治理组织网络。乡村治理现代化建设需要健全的组织体系作为支撑,拓展基层党组织覆盖范围是构建系统完整、富有活力的乡村治理网络的必然选择。传统村级党组织覆盖模式已难以适应乡村社会结构变迁与多元化发展需求,亟需创新党建覆盖方式,实现对乡村各类新型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的有效覆盖。就新型农村经济组织而言,基层党组织应积极探索“党建+产业”融合模式,针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电商等新兴经济体,建立健全党的组织体系,确保党的领导在产业发展中得到有效落实。对于乡村社会组织,宜构建“网格化+功能性”党组织覆盖机制,将农村文化协会、民间组织、志愿服务队等纳入

党建工作范畴,发挥党组织在凝聚群众、服务群众方面的核心作用。

在实践中,农村基层党组织可构建“党建联盟”机制,打破行政区划限制,根据产业链条、生态系统、文化传承等纽带,组建跨区域、跨行业的党建联合体。村级党组织可主动对接周边乡村旅游企业、农产品加工厂、农村电商平台等经济实体,形成“区域党建共同体”,借助联合培训、资源共享、项目协作等方式,提升党建工作实效。对于季节性务工、返乡创业等流动党员群体,宜建立“双向管理、双重服务”机制,依托党员微信群、流动党员驿站等载体,确保流动党员政治权利得到保障、作用得到发挥。同时,基层党组织还可探索“党建+网格”治理模式,将村庄划分为若干网格单元,每个网格配备党员网格员,负责收集民情民意、协调解决矛盾、开展便民服务,实现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村。

农村基层党建质效提升是乡村振兴战略落地生根的关键一环,党的领导力量深入基层、融入乡土、贴近民心,方能激活农村发展的内在动力。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直接影响乡村治理成效与农民群众获得感,优质的基层党建工作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制度保障。立足乡村实际,创新党建工作机制,优化基层组织结构,健全干部培养体系,才能真正实现组织强起来、农村兴起来、农民富起来的发展目标。

(作者系中共朔阳市委党校副教授)

赋能当代社会治理

治理的难度与复杂度持续提升。我们需正视当前我国社会组织发育仍不够成熟的现实,而社会治理中对人的社会关系载体的构建与完善,核心着力点在于推动形成政府、企业、社区与社会组织协同共治的复合型治理格局。

儒学的社会管理思想高度重视教化在化解社会矛盾、实现社会和谐中的重要作用。其立足“群”(即社会)这一核心前提,深刻论证了对人开展教化的必要性。儒学认为,要维护和发展有序的社会共同体,就需以“仁、义、礼、智、信”等伦理规范引导和规范人们的言行;而唯有通过教化,才能促使人们成为修身自律之人。儒学的教化理念,核心在于“正心”,重在人性的涵养与修炼。这一点,是儒学性善论与性恶论的共同共识。

孟子的性善论认为,人的本性生来就有恻隐、羞恶、辞让、是非四端,只是人若受外界诱惑、贪图私利,不对这“四端”之心加以养护,便会使其受损乃至泯灭,因此孟子主张通过“求其放心”(《孟子·告子上》)。荀子的性恶论则认为,“目好色,耳好声,口好味,心好利,骨体肤理好愉佚,是皆生于人之情性者也。”(《荀子·性恶》)在他看来,若放纵这种自然情欲而不加约束,必然引发利益纷争,导致社会秩序紊乱。因此,必须对人实施教化以“化性而起伪”。儒学的性善论与性恶论,虽对人性本源的认知存在差异,但核心旨归高度一致——均是为

了论证教化的必要性。而教化的社会目标,始终在于使人成为修身自律之人,自觉恪守社会规范,进而将个性追求融入社会整体发展轨道,持续化解社会矛盾,实现个人与社会的和谐统一。

儒学主张教化与德政相统一。儒学的德政以道德教化为核心要义,而道德教化本身亦是德政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儒学语境中,德政本质上也是社会治理之重,重教化正是这一治理思想的重要精神内核。儒学的社会治理思想并未否定政令与刑罚的作用,却不将其视为治理社会的最优选择。其推崇的核心路径,是通过教化提升人们明辨是非的认知能力,涵养道德情操,升华精神境界,进而激发人的自由、自尊与自觉意识。

儒学“以仁为魂、以教为本、以刑为末”的社会治理智慧,对于我们当下妥善处理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关系,通过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社会构建,具有十分可贵的启示意义。其蕴含的德法互补、教化先行理念,为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赋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深厚文化滋养。

【作者系辽宁对外经贸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本文系大连市社科联课题“中国儒学的社会管理思想及其对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启示研究”(2025dlskzd181)阶段性研究成果】

从“文化转译”视角构建非遗文创的设计叙事

□ 代 振

在文化创新成为全球共识的今天,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态传承”已成为推动区域发展的关键动能。宁夏地区坐拥黄河文化、西夏文化等多元资源,其丰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既是历史的“活化石”,更是面向未来的“创意源”。本文引入“文化转译”这一设计学方法论,旨在探讨通过创造性的设计叙事,将宁夏地区非遗的独特文化基因,转化为能融入当代生活、引发情感共鸣的文创产品与文化体验,为黄河流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提供一定的思路。

“文化转译”是连接传统与现代的设计哲学。“文化转译”是深度的阐释与再造过程,超越简单的符号复制。要求设计者首先深入理解非遗的历史语境、族群记忆与生活方式,完成对文化本体的“深度解码”;继而,运用现代设计语言对解码出的文化基因进行“创造性重构”;最终,通过“语境化再植入”,让产品在新的使用场景中焕发活力,实现从文化资源到文化资本的价值升华。对于文化基底“多元共生”的宁夏非

遗而言,此方法是确保其转化既守正又创新核心理论工具。

宁夏非遗是多元共生文明底色的文化基因库。精准的设计转译始于系统的文化解码,需要深入梳理宁夏非遗所蕴藏的核心文化基因。在视觉基因层面,贺兰山岩画以其古朴抽象的造型记录了远古先民的精神世界,与之辉映的民族艺术则通过建筑、刺绣与服饰中的几何纹样与色彩哲学,构建了一套富有象征意义的美学体系;在技艺与听觉基因层面,魏氏砖雕在方寸青砖上刻画出融合民族文化的生动纹样,展现着精湛的雕刻技艺,民族刺绣则绣出了民族的美色追求与仪式感,而“泥哇鸣”的苍凉音色与口弦的细腻韵律,共同构成了这片土地上独特的情感听觉符号。这些基因都深深植根于生态与物产基因之中——黄河的千年灌溉文化以及特色生产习俗,共同构成了一个活态流动的非遗文化体系,为当代文创转化提供了丰饶的文化土壤。

构建宁夏非遗的当代设计叙事,可通过四条路径进行创造性转译,构建新的设计叙事。从“古老岩画”到“当代符

号”,对岩画元素进行极简化的符号化处理,应用于文创产品、城市公共艺术结合AR技术开发互动程序,让用户“唤醒”史前画面,实现跨越千年的时空对话。从“民族美学”到“国潮语言”,将宁夏地区的几何纹样与色彩体系转译为高端服饰、时尚服饰与家居用品的设计语言,打造兼具民族特色与国际审美的“新中式、宁夏风”品牌,让民族美学融入日常生活。从“乡土技艺”到“场景体验”,在文旅项目中设立“非遗工坊”,让游客亲手体验擀毡、吹奏泥哇鸣。这将非遗从可购买的“物”转变为可记忆的“事”,通过参与式叙事增强文化感知力。从“单一形态”到“数字资产”,建设非遗数字资源库,并开发数字艺术品、VR历史场景复原体验,打破物理界限,拓展宁夏非遗的叙述场域与产业边界。

构建协同创新的非遗文创生态。为了实现规模化、可持续转化,需构建一个健全的创新生态系统,需要从四方面进行。第一,强化IP与品牌。打造“宁夏文创”区域公共品牌,整合资源,提升整体辨识度与市场竞争力。第二,推动跨界融合。设计师

应该与非遗传承人进行深入交流,并与品牌机构进行合作,达成相应的协同平台,形成文化保真、设计转化、市场运营的闭环。第三,深化数字赋能。积极融入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利用大数据开发,借助新媒体构建线上传播矩阵。第四,对接国家战略。将非遗文创产业有机嵌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等宏观布局中,使其成为讲述黄河故事、带动乡村发展的重要载体。

宁夏非遗,是刻录在黄土高原与丝绸之路上的文明密码。通过“文化转译”的设计叙事,我们得以破译这些密码,并以此为蓝本,为当代社会书写新的文化篇章。这不仅是对传统的致敬,更是驱动未来的创造。通过系统性的解码、创造性的转译与生态化的运营,能使宁夏非遗真正走进现代生活的洪流,在新时代的共鸣中,奏响其古老而悠扬的生命交响曲。

【作者单位:宁夏师范大学;本文系2024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文化+动漫”数字赋能宁夏特色物产的路径研究(24NXRCC08)、宁夏回族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

□ 王晰瀚

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深化发展的背景下,葡语国家作为连接欧亚非拉的重要文化枢纽,其新媒体平台成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跨文化传播的前沿阵地。然而,语言符号差异、文化认知鸿沟与传播技术特性,使翻译活动超越语言转换范畴,成为关涉文化主权、价值传递与文明互鉴的伦理实践。因此,立足新媒体传播生态,剖析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葡语国家传播中的翻译伦理问题,探寻符合“一带一路”精神的伦理建构路径势在必行。

传播现状概览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葡语国家新媒体传播中呈现出平台多元、内容多样与主体多层的特点。传播渠道主要包括:国际社交平台,如Facebook、YouTube、TikTok等,其凭借算法优势和用户规模成为主要途径;跨境电商,如拉美州最大电商平台Mercado,通过文创产品销售实现文化软传播;中外官方媒体,如中央电视台葡萄牙语频道。内容形态涵盖四类:短视频以视觉冲击力见长,纪录片系统展示文化内涵,文创产品拓展表达形式,新闻报道提供深度解读。传播主体中官方媒体占主导,内容权威但风格严谨;自媒体灵活亲民,但质量不一;民间机构侧重教育交流,深化文化认知。这种多元传播生态显著提升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国际能见度,也为跨文化传播中的翻译实践提出了新课题。

新媒体传播翻译实践中的典型伦理冲突分析

在新媒体传播翻译实践中,为适应算法与受众偏好,常出现文化内涵被简化或曲解的现象。平台的流量逻辑迫使传播者在“忠实”与“迎合”之间艰难取舍。为争夺用户有限的注意力,复杂文化概念常被切割、简化甚至戏剧化。例如,在翻译“中医养生”相关内容时,其背后深厚的阴阳五行、经络脏腑哲学体系可能被完全剥离,标题被改写为“揭秘长生不老的东方秘术”。此类翻译虽降低了理解门槛,却将博大精深的智慧矮化为浅薄猎奇,实质上扭曲了文化的整体面貌。

在翻译文化专有项时,过度本土化也导致文化特质流失。为使葡语受众易于理解,译者若过度使用归化策略,会使中华文化中独特的成分在跨语际传播中趋于平庸。例如,将儒家核心概念“仁”译为“仁慈”或“善良”,虽意思近似,却窄化了其由内而外、推己及人、兼具情感与实践的复杂伦理体系。这种“以夷代汉”的翻译,虽在实践上取得暂时成功,却牺牲了文化的深度与独特性。

新媒体翻译中,译者的主体性常呈现两极分化:一是过度发挥,为追求个人风格或娱乐效果而对原文大幅再创作,使娱乐价值凌驾于文化传播本意;二是完全隐身,仅遵循固定模板与流程,专业判断让位于流量数据,导致译文正确却缺乏文化适应力。

在流量逻辑的驱动下,传统文化不可避免地被“商品化”。这种“流量至上”的策略虽可短期提升关注,长期却消解了文化本身的严肃性与精神深度,使其沦为消费时代的文化快餐,损害了其作为文明体系的庄重形象。

新媒体语境下翻译伦理原则的多维建构

尊重文化他者,保留文化异质性的差异性伦理原则。该原则强调,翻译的首要伦理并非消除差异,而在于尊重并竭力保留源语文化的独特异质性。其要求译者不能仅以目标文化为标准,对承载独特哲学与生活方式的表达进行随意归化或替换。例如,将“京剧脸谱”简单译为“面具”,便完全丢失了其颜色与图案对应特定人物性格(如红脸表忠义、白脸表奸诈)的复杂符号系统。译者应选择直译并辅以必要说明,甚至借助图片或视频链接,主动引导受众理解并欣赏“差异之美”。视翻译为文化间的对话而非独白,其目的不是让“他者”变得完全透明,而是承认并展示其不可或缺的独特性。

明确传播目标,服务目标受众与交际情境的服务伦理原则。该原则主张翻译策略的选择不应仅由文本自身决定,更应服务于具体的传播目标、目标受众的认知背景及特定交际情境的需求。例如,在面向青少年群体翻译科普读物时,核心任务是激发兴趣、促进理解,语言可力求生动活泼,甚至适当融入流行网络用语;而在翻译面向学术界的专业文献著作时,忠实于原文的概念体系与逻辑结构则成为首要任务,语言必须严谨精确,以确保学术的严谨性与知识的准确性。

超越语言对等,追求跨文化有效沟通与共鸣的交际伦理原则。该原则要求翻译行为超越传统语言学意义上的“对等”,致力于实现有效的跨文化沟通并激发情感共鸣。译者需善于利用多模态资源辅助意义重构,以引导目标受众产生相似的理解与情感体验。如,在翻译中国古诗词时,可配以意境相符的动态视频,增强内容的沉浸感与感染力。在此原则下,译者角色转变为多媒体叙事的“导演”,需综合调度文字、图像、声音等多种符号资源,其最终目的是让目标受众不仅能“读懂”,更能“感受”到源文化的魅力。

强化译者作为文化协调者的主体责任伦理原则。该原则要求译者应转变为具备高度主体意识与责任感的文化协调者。这要求译者有三个层面的素养:一是语言文化素养,精准把握源语与目标语的文化精髓;二是媒介素养,掌握平台特性并运用多模态处理技能;三是自觉的伦理素养,能在面对文化冲突、偏见或利益诱惑时,始终保持反思、坚守职业底线,担起守护真相、促进理解与和平的文化使者使命。

(作者系吉林外国语大学副教授)

筑牢翻译伦理根基 推动传统文化葡语区有效传播